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60MW 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4月18日，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60MW 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属于扩建项目，位于江西省吉安市安福县高新区西区竹木产业园，项目包含热电厂地块和化水车间地块，热电厂中心地理位坐标为 114°22'56.04573"，27°23'10.58263"，占地面积约 56632.8m²（84.95 亩），化水车间中心地理坐标为 114°22'47.32641"，27°22'46.79037"，占地面积约 8095.3m²（12.14 亩），总占地面积为 97.09 亩。主要建设内容：建设 3×17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2×B30MW 背压式自备机组（热电），1 台 0.096MW 燃气锅炉（备用）、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相关生产设施、环保设施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1 月，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锦名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江西鲁丽木业 60 兆瓦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2025 年 7 月 1 日，吉安市安福生态环境局以安环评字〔2025〕16 号对项目进行批复。60MW 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取得吉安市生态环境局排污许可，证书编号为：91360829MA7D3RJQ55002V。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75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06%。

（四）验收范围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60MW 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及相关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主要变动内容为：

①新增 1 台 0.096MW 燃气有机热载体炉（备用），年供热量 248.8GJ，不新增污染物，新增生产能力不超过 30%，不属于重大变动。

②项目石灰石仓排气筒 DA002 由 15m 变为 16m，不属于重大变动。

③项目事故油池容积减小，但能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所设计防火规范》（GB50229-2019）设计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动。

对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项目地点、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变化，环境要素评价等级未增加，无新增污染物因子，评价范围内无新增敏感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化水车间废水部分进入回用水池回用于其他生产用水，部分外排进入厂区内蓄水池，通过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可循环使用。回用水池中的水回用于灰库加湿用水、绿化用水、道路洒水、干料棚抑尘用水及未预见用水等，不外排；冷却塔排污水、锅炉定期排水水质简单，排入厂区内蓄水池后，经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化水车间酸碱废水直接排入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锅炉酸洗废水经中和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废水经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2025 年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泸水河或者回用于生产。

（二）废气

项目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炉内预脱硫脱硝（SNCR）+SCR脱硝+旋风除尘器+炉外半干法脱硫装置（备用）+布袋除尘处理+1根60m高排气筒排放；石灰石仓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备用）；灰库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1根35m高排气筒排放；渣库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1根27m高排气筒排放；1#~3#消石灰仓粉尘经3套脉冲式布袋除尘器+3根24m高排气筒排放（备用）；干料棚通过密闭、破碎区通过喷淋、锅炉房气力输送通过布袋除尘等措施降低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锅炉给水泵、送、引风机、汽轮发电机、冷却塔等运转设备，还有锅炉对空排汽以及管道阀门漏汽造成的噪声等，项目通过选用环保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声，厂内加强绿化，加强管理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运行至今，脱硫系统暂未启动，故炉外脱硫灰未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过滤膜、废耐火材料、废布袋、废催化剂、废矿物油、废变压器油、废蓄电池等暂未产生，飞灰、炉渣收集后综合利用，原水预处理污泥用于加气砖生产；废铁件回收后外售。

建设单位已在厂区内设置一个危废贮存库（299m³），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库，产生的废矿物油交由江西德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变压器油、废催化剂、废蓄电池交由遂川一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贮存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排污口规范化的建设：项目排污口按规范建设并设置了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1）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锅炉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满足《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号文）中标准；林格

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23-2011）中表 1 标准；氨满足《火电厂烟气脱硝工程技术规范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HJ 562-2010）中的氨逃逸质量浓度；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家具制造业》（DB36 1101.6-2019）表 1 排放标准；灰库及渣库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2）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家具制造业》（DB36 1101.6-2019）表 1 排放标准；氨水储罐处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排放标准，循环硫化床锅炉外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2025 年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期厂界四周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环境空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期周边区域环境空气中硫化氢、氨、氯化氢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限值要求；氮氧化物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环境质量较好。

（五）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内地下水监测点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标准。

（六）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址土壤可满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DB36/1282-2020)表1中及表3中第二类用地风险筛选值标准。

(八) 总量控制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NO_x和VOCs满足总量确认书中的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严格执行环保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

邱子红 郭伟 郭伟
桑有明 杨南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附件: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60MW 生物质自备机组热电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组人员一览表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务	签名
邹长伟	南昌大学	13870835738	36212319****6016	副教授	邹长伟
胡西红	中铁水利设计集团	13767071387	36042419****0520	高工	胡西红
陈院华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土壤肥料与资源环境研究所	13870689865	36042419****6758	高工	陈院华
桑有明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19971155130	15210419****0010	环保科长	桑有明
唐南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548624240	36030219****2541	技术员	唐南萍

江西鲁丽木业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